

路 15:1-10

那時候，眾稅吏及罪人們都來接近耶穌，為聽他講道。法利塞人及經師們竊竊私議說：「這個人接待罪人，又同他們吃飯！」耶穌遂對他們設了這個比喻說：「你們中間那個人有一百隻羊，遺失了其中的一隻，而不把這九十九隻丟在荒野，去尋覓那遺失的一隻，直到找著呢？待找著了，就歡天喜地把牠放在自己的肩膀上，回到家中，請他的友好及鄰人來，對他們說：你們與我一同歡樂吧！因為我那隻遺失了的羊，又找到了。我告訴你們：同樣，因為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上也要這樣歡樂，而且比對那九十九個無須悔改的義人的歡樂更大。

「或者一個婦女，有十個銀幣，若遺失了一個，那有不點上燈，打掃房屋，細心尋找，直到找到呢？待找到了，她就請朋友及鄰人來說：你們與我一同歡樂吧！因為我失去的那個銀幣又找到了。我告訴你們：對於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主的使者前，也是這樣歡樂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稅吏普遍被猶太人唾棄，因為他們為羅馬政府向自己的同胞收稅，還經常乘機訛詐自己的同胞，是猶太人公認的罪人之一。除稅吏外，其他罪人還包括犯姦淫、搶劫一類惡名昭彰的惡人，以及不遵守梅瑟法律的人。耶穌跟這些人公開吃飯，惹來法利塞人的非議。耶穌就以「尋羊」和「尋找遺失的銀幣」兩個比喻，說明他尋找罪人的心意。

天主的心意是很明顯的，他重視那些迷失的羊，一隻也不能少；同樣，稅吏和罪人在天主眼中也極其寶貴，比對那些「無須悔改的義人」更加寶貴。為了一隻羊，而丟下九十九隻不管，風險實在太大，但這比喻所要表達的，是天主對迷失者無比的大愛。十個銀幣，大約是當時十天的工資。當時的婦女會把十個銀幣繡在帽子上，既是裝飾，也是嫁妝。對這婦人而言，這些銀幣有著非凡的意義，失掉一個如同失掉了嫁妝。待找著後，婦人願意花費更多的錢來慶祝，正如天主見到罪人悔改而歡喜，遠遠超過金錢的價值。

耶穌藉這兩個比喻引導聽眾，正確瞭解他跟罪人交往的態度，一方面提醒宗教領袖，他們所輕視的稅吏和罪人，在天主的眼中是無價之寶；另一方面也安慰稅吏和罪人，雖然他們被社會、同胞所排斥，但他們仍是天主所珍愛的。而且，尋回失物所得的喜樂也是一個標記，顯示一個罪人的悔改，將為天主和他的使者們帶來極大的喜樂。

實踐

我們都是罪人，都曾經是那隻迷羊或者銀幣，但天主卻看我們是他的寶貝。天主不會因為失去了一隻羊，而暗自慶幸還有九十九隻，任由那一隻自生自滅。他會毅然的放下這九十九隻，而去尋找那隻失落的，因為他對每一隻羊的愛都是一致的。又如那個婦人仔細尋找那失落的一塊銀幣，因為她看每塊銀幣的價值都同樣重要。同樣，天主對我們的愛，也是一個也不願失落。我們是否感受到天主的愛？他希望我們能夠效法他，跟他擁有一樣的心情，樂意將那些失喪的靈魂帶回天主面前。

是日金句

「所以我們或生或死，都是屬於主。」（羅 14:8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eLuxanq2Bxs>